

# 遠東商銀信用卡 eTag自動儲值服務/信用卡代繳eTag智慧停車費服務約定書

立約定書人茲向 貴行申請以本人之遠東商銀信用卡自動儲值於下列在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之電子收費服務eTag帳戶/信用卡代繳eTag智慧停車費服務，並同意依照「遠東商銀信用卡eTag自動儲值服務/信用卡代繳eTag智慧停車費服務約定事項」之規定辦理。

立約定書人基本資料

申請  新增  終止

立約定書人姓名(限正卡持卡人) \_\_\_\_\_

\* 此終止服務僅限終止「遠銀信用卡自動儲值服務/信用卡代繳eTag智慧停車費服務」，若欲終止eTag服務則請洽遠通電收客服中心。

立約定書人身分證字號：

欲代扣款之車籍資料

- 每一正卡持卡人申請自動加值之車牌號碼以5台車為限，如不夠填寫，請另填申請書，遠東商銀保留接受申請與否之權利。
- 車號填寫請由左至右填寫，範例：AB-1234或1234-AB；1032-OZ請填寫1032-OZ
- 車牌號碼請以正楷書寫，英數字書寫方式範例：數字0 → 0、英文字Z → Z、E → E
- 車主可和正卡持卡人不同人，車主身分證字號範例：F1\*\*456789(外國人請填居留證號)，統一編號範例：86\*\*7096。

貼心提醒：· 申辦信用卡eTag自動儲值服務前，請先完成eTag申辦，用路前並確認帳戶餘額足夠扣款。· 申請信用卡代繳停車費服務資格限已申請eTag自動儲值之卡友。

1. 車牌號碼： -  車主身分證字號：  \* \*         (統一編號)

- 申請eTag自動儲值  
 申請信用卡代繳特約臨時停車費用  
 申請信用卡代繳特約月租停車費用 (1) 停車場代碼          
(2) 停車場代碼

2. 車牌號碼： -  車主身分證字號：  \* \*         (統一編號)

- 申請eTag自動儲值  
 申請信用卡代繳特約臨時停車費用  
 申請信用卡代繳特約月租停車費用 (1) 停車場代碼          
(2) 停車場代碼

立約定書人簽名： \_\_\_\_\_ (限正卡持卡人且須與信用卡背面簽名相符)

請填妥約定書後連同服務約定事項，傳真、郵寄或拍照回傳即可辦理：

\* 傳真專線：(02)8258-9552、(02)7715-6558 \* 郵寄地址：22099板橋莒光郵局第1號信箱 \* e-mail回傳：eTag@feib.com.tw

\*以上申請管道無回覆功能。\*拍照回傳者，手機照片解析度請設定5M以上，相機請設定高解析度。\*若使用拍照回傳方式，請回傳完整清晰之申請書，以避免無法識別影響申請。

## 遠東商銀信用卡eTag自動儲值服務/信用卡代繳eTag智慧停車費服務約定事項

### 【共通約定事項】

- 遠東商銀信用卡正卡持卡人(下稱「本人」)委託遠東商銀(以下稱「貴行」)自動儲值於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遠通電收」)申請之電子收費服務eTag帳戶或信用卡代繳eTag智慧停車費服務(下稱「信用卡代繳停車費」)服務，應填具「遠東商銀信用卡eTag自動儲值服務/信用卡代繳eTag智慧停車費服務約定書」，並於立約定書人簽名處簽名(簽名須與原信用卡背面之簽名相符)，且同意無須另行使用簽帳單，以約定書為同意委託自動儲值/授權以信用卡代繳停車費之意思表示。
- 貴行為維護用路人權益避免信用卡未開卡造成eTag自動儲值不成功/信用卡代繳停車費不成功引發欠費問題，故本人同意未開卡前，委託 貴行自動儲值上述eTag帳戶/授權以信用卡代繳停車費，並於儲值/授權成功後視為已同意使用信用卡，本人另須待收到 貴行信用卡並完成開卡程序後，方可進行一般的刷卡消費、預借現金等其他信用卡服務。如本人持有二張以上之信用卡正卡， 貴行得自行指定自動儲值/代繳停車費之信用卡，但如有eTag聯名卡將以eTag聯名卡為主要扣款卡片。
- 貴行自動儲值/信用卡代繳停車費義務係以本人信用卡委託自動儲值之eTag應繳儲值金/授權以信用卡代繳停車費為條件。若本人持有之信用卡遇契約終止、停用、不續卡、強制停用、信用卡欠款及其他信用瑕疵、脫落之情事、其他違反信用卡條款之約定或經遠通電收停用處理者， 貴行得逕行終止自動儲值/授權信用卡代繳停車費約定。本人如因此未完成費用之繳納而致生罰單，或遭遠通電收停用電子收費服務、代繳停車費服務、或有其他損失及責任，概由本人自行負責。
- 本人以 貴行所發行之信用卡正卡持卡人身分委託 貴行自動儲值指定車號之電子收費服務於eTag帳戶或授權以信用卡代繳停車費。如本人之信用卡因遺失、毀損、到期續卡或暫停使用等情事而換發新卡時，本人同意 貴行自動轉換以本人之其他信用卡正卡自動加值或代繳停車費，不必重新填寫約定書。
- 本人同意 貴行及遠通電收得依法令規定蒐集、處理、國際傳遞及利用本人及本人提供之資料。 貴行依個資法第八條應公告事項已公告於官網，本人已詳閱無誤。
- 本人同意若需eTag自動儲值服務或信用卡代繳停車費之交易明細，將另行至遠通電收網站輸入指定車號後查詢；遠通電收網站之交易明細非停車繳費之正式收據，若有需要請逕向停車場業者索取。
- 本人同意，除申請書另有約定外，於 貴行已核卡並開始自動儲值或信用卡代繳停車費生效前之費用仍由本人自行繳納。
- 本人同意不得以何理由拒絕繳納 貴行已自動儲值之電子收費服務eTag儲值金/已授權扣款之信用卡代繳停車費用，否則所引起之損失及責任，本人願自行負擔。如對本人費用之內容或金額、明細及退補費遇有爭議時，本人應逕向遠通電收查詢洽辦。
- 本人同意若因車主所使用之eTag不符合相關規定或車輛車主申辦異動(如車輛被竊、過戶、變更車號...等服務)，依業務性質本人須主動向 貴行、遠通電收申請終止，於接受本人申請並停止本服務前，仍依約辦理本服務，本人不得拒絕繳納 貴行已儲值之費用或信用卡已請款之代繳停車費用。
- 本人或 貴行得隨時以書面通知終止自動儲值或信用卡代繳停車費約定，惟本人擬終止委託時，可選擇填具「遠東商銀信用卡eTag自動儲值服務/信用卡代繳eTag智慧停車費服務約定書」乙份送交 貴行。本人不得拒絕繳納 貴行接受終止自動儲值或信用卡代繳停車費並停止自動儲值前已自動儲值之eTag電子收費服務預儲金或信用卡已請款之代繳停車費。委託人終止委託後，如欲重新辦理，須另行提出書面或以 貴行之其他指定方式申請。
- 本電子收費服務eTag儲值金或信用卡代繳停車費恕無法累計遠東商銀紅利點數及快樂購卡點數且不計入現金回饋。
- 本eTag自動儲值金額或信用卡代繳停車費用將併入當月份之信用卡消費明細中。
- 限自然人正卡持卡人本人申請，不含i虛擬卡、商務卡等。遠東雲端iCloud信用卡、遠東雲端iCloud手機信用卡亦可申辦。
- 每一正卡持卡人申請自動儲值/信用卡代繳停車費之車牌號碼以5台車為限，如超過5台車，本人已知 貴行保留接受申請與否之權利。
- 其他信用卡權益及限制，悉依 貴行有關信用卡約定條款及其他約定事項之規定辦理。其他有關eTag電子收費服務/信用卡代繳停車費服務悉依遠通電收之規定辦理。

### 【eTag自動儲值特別約定事項】

- 若申辦eTag自動儲值服務成功且已持有 貴行之遠東快樂信用卡、我的卡或我的卡經典款等指定卡種(指定卡種參遠銀官網公告)，本人同意 貴行將換發附有eTag商標之新卡面，以利識別eTag用戶可享之優惠，並以此作為換發之申請依據，惟 貴行保留換發與否之權利。
- 本人向 貴行申請eTag自動儲值服務成功後，於eTag帳戶餘額低於新臺幣(下同)120元時將自動儲值，金額每次固定為400元，各車號儲值帳戶餘額以10,000元為上限，且每日歸戶正卡持卡人名下所有車號之自動儲值金額累計以10,000元為上限，遠東商銀保留自動儲值與否之權利。

### 【信用卡代繳eTag智慧停車費特別約定事項】

- 申辦資格限已申請eTag自動儲值之客戶；一旦終止eTag自動儲值，信用卡代繳停車費服務也一併終止。
- 適用停車之區域及範圍係以遠通電收網站公告之最新內容為主。
- 本人同意若委託車號前曾在其他銀行或以其他方式辦理代繳或自繳停車費，請先終止原申請約定後再申請 貴行代繳。
- 遠通電收將於申辦生效後通知車主，另提供之通知僅為服務性質，車主接到訊息如有異議請逕與 貴行客服中心聯繫。
- 使用之車輛若有免收或優惠停車費者，不建議申請使用本項服務。
- 遠通電收提供之各縣市路邊停車係採採購標案合約進行之業務， 貴行可扣款日至合約到期日為止。
- 本人向 貴行申請信用卡代繳停車費服務成功後，每日歸戶正卡持卡人名下所有車號之代繳月租停車費金額累計以30,000元為限。

遠銀服務專線 0800261732

遠通客服專線 (02)77161998

推廣員代號：

版本日期：20190101

# 謹慎理財 信用無價

本行信用卡循環利率：6.74%~14.99%(基準日108/1/1)  
預借現金手續費：預借現金金額x3%+NT\$150；  
其他費用請至www.feib.com.tw查詢